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5)

#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宣布:

- (1) 陳世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 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起生效;
- (2) 黃志煒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 會成員,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起生效;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陳世峰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起生效。

陳先生,47歲,現為台灣華聯亞洲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長。陳先生擁有豐富銀行、金融及會計工作經驗,並曾在多間跨國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擔任行政職位。陳先生獲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頒發會計學士學位,以及獲美國伊利諾大學頒發會計碩士及財務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曾於台灣、上海及香港多間投資銀行、證券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擔任行政職位。彼亦曾於台灣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及台北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擔任講師。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間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彼非常熟悉本公司的文化及運作。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 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陳先生現時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其董事職位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陳先生將每年收取董事酬金 189,000 港元及就每次親身出席全體董事會議收取 10,000 港元,此乃經董事會就其職責及經驗而釐定。

陳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以及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

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宣布,黃志煒先生(「黃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私人事務上,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等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起生效。

黃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黃先生過去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及提供的服務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隆成集團 (控股 ) 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英源**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英源先生、陳俊傑先生、黃琛凱先生及黎健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光耀先生、葉建新先生及陳世峰先生。

\* 僅供識別